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CHINA CNTC INTERNATIONAL TENDERING CORPORATION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中国生殖健康调查项目

项目编号：TC220803X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人：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时间：2022 年 6 月

目录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1
第二部分	磋商供应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23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38
第五部分	附件	46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的委托，对中国生殖健康调查项目按照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现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中国生殖健康调查项目

项目编号：TC220803X

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155万元（大写：壹佰伍拾伍万元整）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政策要求

磋商具体要求如下表：

采购内容	数量	服务期	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中国生殖健康调查项目	1 项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月内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并接受项目验收	开展全国性生殖健康调查项目，进行问卷完善（包括但不限于后附的指标体系和问卷中的内容）、电子化、程序测试、系统维护、调查录音、数据的导出和清理等；调查员的招募、培训、组织、质量监督、答疑、劳务费发放等；调查对象的招募及其误工费补贴的发放、知情同意等方面的工作等。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凡是满足以下条件的供应商是合格的供应商：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 3.独立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供应商。
- 4.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 5.供应商必须购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否则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

三、磋商文件发售时间、地点、售价：

- 1.发售（下载）时间：2022年6月7日至2022年6月14日16:00止（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 2.发售（下载）地点：本项目采用线上发售磋商文件方式，详见“特别告知”。
- 3.售价：每套人民币 500 元（大写：伍佰元整）。

四、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时间、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提交时间：2022年6月20日9:00之前（北京时间）。
- 2.截止时间：2022年6月20日9:00（北京时间）。
- 3.地点：供应商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投标客户端”制作并生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进行提交。逾期提交或提交不符合规定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

五、最后报价提交时间及地点：

- 1.提交时间：预计为2022年6月20日上午，具体时间及方式待磋商后另行通知。
- 2.地点：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第十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中关村资本大厦六层）。

六、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评分办法和标准

综合评分法。

八、联系方式

凡对竞争性磋商提出询问，请按下列方式联系：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六层

电话：010-62108239、62108152

传真：010-62108149

E—mail: qinlulu@cntcitic.cn

邮政编码：100081

联系人：秦璐璐、师杉

采购人：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路 12 号院

电话：010-62173525

联系人：徐峰

九、特别告知：

本项目为**电子化与线下结合**采购项目。在线发售下载磋商文件，在线制作及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线下现场进行磋商和最后报价的递交。

9.1 磋商文件购买：

9.1.1 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网址：<http://www.365trade.com.cn/>）进行供应商注册；

9.1.2 注册完成后，进入系统，点击页面上方“我的工作台”下拉菜单中的“寻找招标项目”进行项目搜索，找到意愿参与的项目后，点击“立即投标”。勾选标包并填写相应信息后，点击“立即购标”；

9.1.3 供应商选择支付方式、选中相应的费用信息并完善发票信息后，点击“提交支付”进行费用支付；

9.1.4 支付完成后，点击页面上方“我的工作台”下拉菜单中的“我参与的项目”进行磋商文件下载。供应商请务必于标书发售截止时间前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完成注册、标书购买及下载操作，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电子版磋商文件。

9.2 CA 证书申请：

供应商应在磋商文件购买完成后尽快与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联系办理 CA 密钥的购买事宜，以免延误投标。

9.2.1 点击页面上方“我的工作台”下拉菜单中的“我的 CA”进行 CA 申请办理。已办理北京 CA 公司签章且数字证书在有效期内，能在“平台”使用的单位不需重复办理。CA 证书售后不退，证书自发售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9.3CA 办理完成后，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投标客户端”打开招标（采购）文件，并按照提示进行逐步填写，生成投标（响应）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编辑完成后通过平台进行上传。

9.4 如有操作疑问或 CA 办理咨询请按以下方式与中招联合平台技术支持联系：客服电话：010-86397110、010-62108037（客服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时 00 分-11 时 30 分，下午 13 时 30 分-17 时 00 分）。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磋商供应商须知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关于要采购货物或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磋商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1.1	采购人：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路 12 号院 联系人：徐峰 联系电话：010-62173525
2.1 (4)	合格供应商资格条件其他要求：无
2.1 (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
2.1 (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2.1 (7)	标的名称：中国生殖健康调查项目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 (8)	是否为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本项目不适用
2.2	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磋商：否
2.2 (8)	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本项目不适用
6.1 (3)	采购需求响应文件内容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企业资质、类似业绩、需求理解、技术方案、服务承诺等及其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6.1 (6)	资格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无须提供） *2、磋商供应商情况表（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无须提供） *3、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型主体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近期（距提交响应文件近 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供应商缴纳企业

	所得税或增值税的证明（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近期纳税证明（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无法提供纳税缴款记录，应提交说明并附相关政策文件 *5、近期（距提交响应文件近 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供应商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供应商应提供不需缴纳的声明，格式自定） *6、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磋商供应商最近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只提供报告正文及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银行出具的说明供应商商业信誉或结算情况等事项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7、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和不良记录的说明（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自然人参加磋商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以上*号条款为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必须满足。 8、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
	响应文件其他内容： 1、磋商供应商履约能力的其他证明文件（如果有，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评分因素中涉及的相关内容（如果有，按要求提供有关证明文件） 3、《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满足价格扣减条件的磋商供应商须提交） 4、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8.1	响应文件有效期： <u>90</u> 日历天

9.1	响应文件数量： 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上传加密电子文件 1 份
11.1	保证金形式：■支票 ■汇票 ■本票 ■电汇 ■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保证金数额：□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1.5% ■20000 元 采用电汇形式保证金的支付方式： (1) 潜在供应商购买投标文件后，进入中招联合电子招标采购平台“缴纳保证金”功能模块，填写相关信息后通过平台自动获取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请潜在供应商按此信息将保证金电汇或银行转账至指定账户（该账号为虚拟账号，仅针对本供应商本项目有效，对于其他供应商、其他项目或分包无效）。 (2)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委托中招联合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办理保证金收、退、转及结账、结算等相关业务。保证金办理相关问题请咨询中招联合（010-86397110）。 特别提醒：请各供应商注意银行转账时间差，及时缴纳保证金。 如本项目为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磋商供应商可采用以下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按下述方式联系：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 所有政府采购项目的信用担保专业的担保公司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光耀东方写字楼 9 层 联系电话：010-88822888 传真：010-68437040 电子邮箱：ztbxf@guaranty.com.cn
12. (3)	采购人认可的情形： 成交人不按本须知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3.1	认可的情形： 1、供应商递交的首次响应文件未满足资格条件或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2、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变动后，供应商不能实质性响应的。	
15. (2)	磋商文件可以修改变动的内容： <u>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u>	
20.1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数量： <u>3</u> 名	
21.1 21.2	小型或微型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或提供服务价格扣除比例： <u>6%</u>	
21.3	供应商所报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审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在技术部分评分项中加 <u>1</u> 分。	
21.5	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扣除比例/%（ <u>本项目不适用</u> ）	
25.1	按以下标准根据差额定率累进法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成交金额（万元）	收取费率
	100 以下	1.5%
	100-500	0.8%
支付形式：电汇或支票		
支付时间：领取成交通知书同时支付		
适用于磋商供应商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本项目在线提交首次响应文件（在递交截止时间后由中招公司集中解密，无需供应商操作解密）。线下现场进行磋商和最后报价的递交。供应商授权代表需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15 分钟内，持身份证原件到现场参加磋商和递交最后报价（纸质版）。建议供应商提前准备空白签署盖章的报价函和最后报价表，以便现场填写最后报价。 2. 参考报价函和参考报价表请与首次响应文件其他部分编辑在一起。系统默认的“开标一览表”中，请填写参考报价，此处所填报价仅供解密使用，不会公开。最后报价函、最后报价表无需编辑在首次响应文件里。 3. 本磋商文件中所有“签字”处，需手写签字或加盖签名章，方章或人名章无效。 4. 由于平台系统故障导致电子响应文件无法在递交截止时间前正常上传，应及时通过统一服务热线联系平台技术服务人员解决。若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仍		

未解决的（须提供递交截止时间前三个小时之内操作异常的证明材料，如递交过程中出现错误或异常的系统桌面的全幅截图）；供应商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非由供应商的责任导致开标现场解密异常，无法正常打开的；评标现场由于网络或其他不可预知的问题出现而无法进行电子评标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审）委员会研究决定是否延期评标或重新招标。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一总则

1. 项目简介

1.1 采购人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见前附表。

1.2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及包名称：见第一章。

1.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4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招公司”）。

1.5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及联系方式：见第一章。

1.6 采购预算及分包控制金额：见第一章。

2. 合格供应商资格条件

2.1 满足以下条件的供应商是合格的磋商供应商，可以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包括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国家、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3）从中招公司正式获得了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4）符合前附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5）如经财政主管部门批准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将在前附表中写明。但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已在中国关境内并已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报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文件被拒绝。

（6）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所报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或非中小企业承接，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文件被拒绝。承接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确定企业类型；也可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https://www.miit.gov.cn/>）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自助查询到企业类型。

(7) 标的所属行业见前附表。

(8) 本项目是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措施及比例见前附表，若前附表中写明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的，未达到上述比例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文件被拒绝。承接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9)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0)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2 如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参加磋商，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磋商。

(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其规定。

(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磋商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磋商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

(5)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磋商，共同磋商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磋商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6) 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的同一分包（或标段）中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同一分包（或标段）磋商。

(7)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磋商项目的同一分包（或标段）中以自己名义单独磋商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磋商的，相关磋商响应文件均无效。

(8) 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见前附表。

3. 适用法律和磋商费用

3.1 本次采购活动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3.2 磋商供应商应承担自身所有与磋商活动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在任何情况下磋商组织者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4.1 磋商文件包括：采购邀请（含采购公告）、磋商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合同条款、附件。

4.2 磋商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各有关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果磋商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该响应文件将有可能被拒绝。

5.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5.1 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中招公司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并由中招公司发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取磋商文件的每一磋商供应商。

5.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中招公司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通知，不足5日的，将相应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内容作出实质性变动。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6. 响应文件的构成

6.1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供应商首次编制的响应文件具体构成如下：

- (1) 报价函；
- (2) 参考报价表；
- (3) 采购需求响应文件：见前附表要求；
- (4) 技术条款偏离表；
- (5) 合同条款偏离表；
- (6) 资格证明文件：见前附表要求；
- (7) 保证金：单独递交，见本章第五条要求；
- (8) 前附表要求的其他内容。

以上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磋商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编写响应文件而造成内容不完整的，视为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报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品目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所报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7. 报价

7.1 在提交响应文件时，供应商要按照磋商文件给出的格式提供报价函和参考报价表；在磋商结束后，供应商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及磋商文件给出的格式提供报价函、最后报价表。报价货币应为人民币。

7.2 如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进口产品应当采用人民币报价。

7.3 每种货物或服务只能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8. 响应文件有效期

8.1 响应文件应自首次提交之日起，按照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要求的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四响应文件的签署规定和递交

9. 响应文件签署及规定

9.1 供应商办理 CA 后,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下载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打开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按照提示进行逐步填写,生成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编辑完成后通过平台进行上传,未按规定签章和加密的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法上传。为方便评审时查阅,响应文件应编排目录及页码。

9.2 供应商编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签字或签章的页面、文件时,应将页面打印并按要求签字或签章、盖章后,再将该页扫描为图片格式,插入到电子响应文件中的相应页面,生成完整的电子响应文件后(WORD 格式转为 PDF 格式),通过平台提供的“批量盖章”功能完成所有盖章。

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标注“签字”处均指书写签字或签名章或人名章,不能以打印体等代替。

9.3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自行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重新提交或撤回的操作。

9.4 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由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磋商中根据磋商文件实质性变动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其签署规定同 9.2 款要求。

10. 响应文件的递交

10.1 供应商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上传经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必须在第一章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提交到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在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

五保证金

11. 保证金的提交

11.1 磋商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向中招公司提交保证金,保证金的形式和数额见前附表要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

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 保证金的没收

12.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前附表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中招公司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5)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不向中招公司支付中介服务费。

13. 保证金的退还

13.1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属于前附表认可的情形的，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保证金将及时予以退还。

13.2 成交供应商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办理保证金无息退还手续。

13.3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暨成交结果公告公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供应商应在成交结果公告公布后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13.4 政府采购投标信用担保函正本不予退回。

六评审和磋商

14. 响应文件的评审与澄清

14.1 磋商小组在确认了磋商文件后，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将被认定为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4.2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除资格条件外的其它实质性条款，对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按无效处理，不参加后续磋商。

14.3 采购人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前一天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后一小时期间查询磋商供应商的信用记录，磋商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将按无效处理。

14.3.1 不良信用记录指：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4.3.2 查询及记录方式：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采购人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14.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 （1）未按要求交纳保证金的；
- （2）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进行签字或签章的；
- （3）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 （4）供应商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本磋商文件中用*、★、※等标明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6）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属于按无效处理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14.5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14.6 在按照 14.2 的规定进行审查时，磋商小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接到磋商小组澄清等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7 对未被认定为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和其它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将及时告知。

15. 磋商

15.1 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和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应答情况，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在通知的时间，与参加的供应商逐一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磋商小组将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5.2 磋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对照各磋商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技术、服务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应答情况，进行确认或者询问；

（2）按前附表修改变动磋商文件，并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针对修改变动的磋商文件，与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进行确认或者询问。

16. 保密原则

16.1 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磋商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和磋商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不得超越法规的规定向无关人员告知评审和磋商情况。

七最后报价

17. 最后报价的提交

17.1 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如果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17.2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3 最后报价由报价函和最后报价表组成，须密封递交，仅需一份正本，签署规定同本章 9.4 款要求。

18. 逾期提交的最后报价

18.1 最后报价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送达指定地点。逾期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将被取消授予合同的资格。

八综合评审

19. 评审

19.1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各个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进行评审。

19.2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高低进行排序。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分表

评分因素以及权值如下：

价格部分 10 分，商务部分 30 分，技术部分 60 分。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依据
一、价格（10 分）		
投标报价	10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它磋商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最终报价） $\times 100 \times 10\%$
二、商务部分(30 分)		
项目经验	10	具有独立承担全国性大型调查经验。需提供证明资料，包括合同、表扬信等。 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高 10 分。没有全国性大型调查的经验或非独立承担，此项 0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项目经理	10	项目经理为专职人员，得 1 分； 具有 10 年（含）以上全国性调查项目的资历，得 2 分； 具备博士学历，得 2 分； 取得伦理审查培训证书一年以上（以发证日期为准），得 5 分。 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须提供项目经理近一年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社保的，该项计 0 分）
项目管理组人员配备	10	项目管理组人员至少配备 5 名及以上专职工作人员，得 1 分； 项目组人员中同时具有社会学、统计学、人口学相关专业得 1 分； 全部具有五年以上从事全国性社会调查经验，得 3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具有伦理审查培训证书，每增加 1 人有证书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须提供团队成员近一年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社保的，该项计 0 分）
三、技术部分(60 分)		
组织管理	15	须提供具体组织管理方案，没有方案此项 0 分。 调查员由项目组人员直接管理和培训，得 5 分； 调查使用统一设备、统一管理，得 5 分；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依据
		被访者酬金通过非现金方式发放，得 5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技术能力	5	须提供具体技术实施方案，技术实施方案科学规范、可行性强，得 5 分； 技术实施方案比较科学规范、可行性较强，得 3 分； 技术实施方案不够科学规范、可行性一般，得 1 分； 无方案，0 分
	5	调查系统具有十年及以上的调查经验，得 5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5	调查样本量达到 10000 及以上，得 5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进度保障	5	须提供实施进度方案，进度计划清晰可行，时间节点明确，节点任务合理，得 5 分； 进度计划比较清晰可行，时间节点比较明确，节点任务比较合理，得 3 分； 进度计划不够清晰可行，时间节点模糊，节点任务欠合理，得 1 分； 无方案，0 分
	5	每周提交调查进展报告，得 5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5	每周提交样本核查和数据质量评估报告，得 5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质量控制	5	须提供质量控制方案，质量控制方案合理，考虑全面，可行性强，得 5 分； 质量控制方案比较合理，考虑比较全面，可行性较强，得 3 分； 质量控制方案欠合理，考虑不够全面，可行性一般，得 1 分； 无方案，0 分
	5	样本核查覆盖面达到 100%，得 5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5	在受访者知情同意的情况下进行全程录音，录音覆盖样本量 50%以上，得 5 分（在合同中注明提供录音文件），其他情况不得分。
合计	100	

注 1：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注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

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扣除前附表中规定的比例后参与评审。

注 3：供应商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注 4：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品目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九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0.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原则

20.1 磋商小组按照打分结果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数量见前附表。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不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或分包控制金额。

20.2 如出现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出现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优劣顺序推荐。

21.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落实

21.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人，小微企业报价给予前附表中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见前附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或预留份额的情况不适用。

21.2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了相应的证明材料的监狱企业，其磋商最后报价将按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见前附表。

21.3 列入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的货物将予以优先采购，磋商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其磋商最后报价将按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见前附表。

21.4 对于即属于小/微企业又属于监狱企业，不重复进行报价扣除。

21.5 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

到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与前附表中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21.6 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请详见《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22. 最终评价确定

22.1 采购人有权对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及价格计算方面进行审查。

22.2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3. 签订合同

23.1 中招公司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结果通知。

23.2 成交结果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将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24. 采购终止

24.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中招公司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满足要求的。

十中介服务费

25. 中介服务费

25.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中招公司将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

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的标准，按照差额定率累进法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中介服务费，收取费率见前附表。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生殖健康是全民健康的基石，是影响家庭功能发挥和家庭幸福与发展的重要因素。1988 年世界卫生组织（WHO）正式提出“生殖健康”的概念，将“生殖健康”的概念界定为包含 4 个基本要素，即计划生育、妇女保健、婴幼儿保健和性传播疾病的控制。1994 年在开罗举行的国际人口与发展大会，明确生殖健康是指在生命的各个阶段，生殖系统及其功能和生殖过程中的身体、精神和社会适应的完好状态，而不仅仅是没有疾病或不适。2015 年 9 月在联合国总部纽约召开的可持续发展峰会上，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与世界其他 193 个国家领导人共同签署了《2030 可持续发展议程》，提出 17 个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以综合方式解决社会、经济和环境三个维度的发展问题，同时将促进生殖健康的发展纳入可持续发展目标。要求各国到 2030 年确保卫生保健服务的普遍获得性，其中 2 项目标与生殖健康内容直接相关：目标 3.7 要求普遍获得性和生殖健康保健服务；目标 5.6 要求确保性权利与生殖权利。

党中央十九届五中全会将“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纳入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生殖健康也是健康中国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要求将“促进生殖健康服务融入妇女健康管理全过程”，为新时期促进妇女生殖健康提出更高要求。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和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通过资料收集整理和数据分析，2020 年出版《中国生殖健康报告》显示：中国避孕构成中短效避孕方法安全套的比例大幅提升，2010 年避孕套在构成中不到 10%，2016 年已接近 20%，北京市近 80%。与此同时，人工流产水平居高不下，2014 年以来人工流产规模持续在 960 万之上，人工流产率超过 25‰，明显高于发达国家，如英国、美国的 13‰以及瑞典的 18‰。目前中国几乎每出生 1 个孩子对应 1 次人工流产，未婚人工流产占 1/3-1/2，直接影响女性的身体健康和心理健康，并为未来组建家庭后正常孕育带来潜在风险，不利于民族生育力的保护。虽然中国经济社会发展迅速，生殖健康服务依然面临着系列挑战，包括生殖健康教育生殖健康教育亟待完善、避孕服务弱化问题凸显、不同群体个性化服务需求未得到充分考虑、不孕不育问题影响家庭幸福、生殖健康权利保护贯穿服务全过程的意识有待提升等等。

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开展全国生殖健康调查,将从个体与家庭角度了解育龄群体生殖健康知识、态度、行为、服务需求及其影响因素,以便提出有针对性的服务策略和举措,促进中华民族的生殖健康水平,提升家庭幸福,为打造健康中国提供支撑。

二、项目目标

实施调查并提供调查实施报告、质量控制报告、数据报告、数据库及数据字典等相关材料。

(一) 对研究的专业性和安全性的要求

1. 具备完成本项目的专业伦理审查证明
2. 尊重调查对象的知情选择权,具备调查的知情同意等相关资料
3. 注重调查对象的隐私保密,有相关的保证措施
4. 注重数据安全,有相关的保密措施

(二) 对样本的要求

1. 抽样方案科学规范,样本具有全国代表性
2. 样本为 15~60 岁的女性
3. 样本量不少于 5000 个

(三) 对问卷、系统及设备的要求

1. 对问卷进行完善,提出专业的修改意见
2. 对问卷进行电子化,并对题干、选项、题目说明和逻辑跳转等进行测试
3. 为避免出现不可预计且难以弥补的问题,调查系统应为经过多年验证的、知名的、有质量保证的调查系统
4. 在调查前后及调查期间,有工程师专门负责对系统进行维护,保证问卷和数据传输的流畅性和稳定性
5. 注重数据安全,保证问卷、数据等相关项目资料的安全性和保密性
6. 提供调查设备,如笔记本,保证硬件设备的配置以完成本调查,并确保设备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四) 对数据质量的要求

1. 有相关方案,对数据质量有明确定义
2. 有相关措施保证每个样本的真实性
3. 有相关措施保证每个题目的正确填答

- 在调查期间，每周提交数据质量核查报告

（五）对调查员及调查过程的要求

- 完成调查员招募工作，包括宣讲、面试、笔试等
- 完成对调查员的培训，包括对访问规范与技巧、调查问卷、调查系统、研究伦理等内容的培训
- 有专门的调查督导对调查员进行管理和组织工作
- 至少每周对调查员的访问质量进行反馈
- 组织答疑工作，实时对调查员的问题进行答疑
- 完成调查员劳务费发放工作
- 有相关的措施，保障调查期间调查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六）对有关调查对象方面的要求

- 完成调查对象的招募工作
- 完成调查对象的误工补贴的发放
- 有相关措施保障调查对象的个人隐私和人身安全

三、调查内容

- 本课题要求调查主要指标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1	户口登记情况	五岁以下儿童户口登记情况	在民政机构做了出生登记的 5 岁以下儿童的比例
2	同居或结婚情况	15 岁以前、18 岁之前结婚或同居的女性所占比例	15 岁以前、18 岁之前结婚或同居的女性所占比例
3	避孕情况	满足的计划生育需求	计划生育方面需求通过现代化方法得到满足的育龄妇女的比例
4		避孕节育知情选择	15 至 49 岁妇女就性关系，使用避孕药具和生殖保健问题自己做出知情决定的比例
5		绝经后取环情况	绝经后未取环的比例
6		避孕节育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情况	免费避孕药具政策知晓比例
7			免费避孕药具种类知晓比例
8			免费避孕药具获取途径知晓比例
9			知晓免费避孕手术比例
10			知晓免费避孕手术的种类情况
11			知晓免费避孕手术获取机构情况
12		产后/流产后避孕情况	产后 12 个月避孕率
13			人工流产后 6 个月避孕率
14			育龄妇女人工流产比

15	人工流产情况	人工流产/重复人工流产情况	育龄妇女重复人工流产比
16		人工流产原因	人工流产原因类别构成比
17			不同避孕措施失败比例
18		流产后避孕	人工流产后采取不同避孕措施的比例
19	不孕不育情况	不孕不育率	不孕不育率（1年）（临床）
20			不孕不育率（2年）（流行病学）
21			不孕不育率（5年）（人口学）

2. 实施步骤：

- （1）制定调查方案。（2022年6月）
- （2）设计完善调查问卷。（2022年6月）
- （3）确定抽样方案。（2022年6月）
- （4）调查系统的开发和测试。问卷电子化基于笔记本电脑使用的要求，i5/8G/500G/Win7。（2022年6-7月）
- （5）招募调查员，进行培训，配备调查笔记本，并根据工作量发放劳务费。（2022年6-7月）
- （6）开展现场调查：招募调查对象，开展调查，并支付误工补贴。调查期间保证系统正常运行，保证数据传输安全。（2022年7-9月）
- （7）调查督导：建立不同层级微信群或QQ群，指导调查员进行现场调查，对调查质量进行控制，对调查平台进行管理和维护，数据上报。开展现场督导，及时发现问题并予以纠正，保证调查质量。（2022年7-9月）
- （8）质量核查：对样本进行审核，发现调查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对质量不合格的样本进行重新访问，保证每个样本的真实性和准确性。（2022年8-11月）
- （9）数据清理：将数据导出，并进行清理和预处理。（2022年8-11月）
- （10）提交调查实施报告、质量控制报告、数据库含数据字典、录音文件及并行数据等电子调查资料（2022年12月）。

生殖健康抽样调查问卷参考

调查对象： 15~60 岁的女性

（即 1961 年 7 月 1 日—2007 年 6 月 30 日出生的女性）

尊敬的女士：

您好！为了更好地了解群众生殖健康状况，为国家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发展中心决定开展 2022 年全国生殖健康抽样调查。全部调查对象共 1 万余人，您是其中一员，我们很高兴得到您的支持，请您把真实的情况和想法告诉调查员。我们将遵守《统计法》相关规定，对您的个人信息严格保密。再次感谢您的理解与配合！

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发展中心

2022 年 7 月

现居住地址_____省（区、市）_____市（地、州）
_____县（市、区）_____乡（镇、街道）
_____村（居）委会

样本点编码

城乡属性

1 居委会

2 村委会

调查开始时间

调查完成时间

调查员姓名

调查员电话

J 个人基本情况

J01 您的出生年月：|_|_|_|年|_|_|月（请按公历填写）

J02 您的民族

- | | | | | | | |
|----------|----------|-------------|---------|---------|--------|---------|
| 1 汉族 | 2 蒙古族 | 3 回族 | 4 藏族 | 5 维吾尔族 | 6 苗族 | 7 彝族 |
| 8 壮族 | 9 布依族 | 10 朝鲜族 | 11 满族 | 12 侗族 | 13 瑶族 | 14 白族 |
| 15 土家族 | 16 哈尼族 | 17 哈萨克族 | 18 傣族 | 19 黎族 | 20 傈僳族 | 21 佤族 |
| 22 畲族 | 23 高山族 | 24 拉祜族 | 25 水族 | 26 东乡族 | 27 纳西族 | 28 景颇族 |
| 29 柯尔克孜族 | 30 土族 | 31 达斡尔族 | 32 仫佬族 | 33 羌族 | 34 布朗族 | |
| 35 撒拉族 | 36 毛南族 | 37 仡佬族 | 38 锡伯族 | 39 阿昌族 | 40 普米族 | 41 塔吉克族 |
| 42 怒族 | 43 乌孜别克族 | 44 俄罗斯族 | 45 鄂温克族 | 46 德昂族 | 47 保安族 | |
| 48 裕固族 | 49 京族 | 50 塔塔尔族 | 51 独龙族 | 52 鄂伦春族 | 53 赫哲族 | 54 门巴族 |
| 55 珞巴族 | 56 基诺族 | 57 其他未识别的民族 | | | | |

J03 您的受教育程度

- 1 未上过学 2 小学 3 初中 4 高中/中专
5 大学专科 6 大学本科 7 研究生

J04 您的户口性质

- 1 农业户口 3. 非农户口 5. 没有户口 7. 居民户口 79. 不适用

J05 您的户籍所在地

- 1 本市（地、州）其他县（市、区）
2 本省其他市（地、州）
3 外省：|_|_|（省级国标代码）
11 北京 12 天津 13 河北 14 山西 15 内蒙古
21 辽宁 22 吉林 23 黑龙江
31 上海 32 江苏 33 浙江 34 安徽 35 福建 36 江西 37 山东
41 河南 42 湖北 43 湖南 44 广东 45 广西 46 海南
50 重庆 51 四川 52 贵州 53 云南 54 西藏
61 陕西 62 甘肃 63 青海 64 宁夏 65 新疆（含兵团）

4 户籍地待定

J06 您本次来到现住的县（市、区）的年月：|_|_|_|年|_|月

J07 您现在的就业状况

- 1 务农
2 非农就业
3 在学（跳至 A 部分）
4 料理家务（跳至 A 部分）
5 退休（跳至 A 部分）
6 其他（跳至 A 部分）

J08 您现在的主要职业

- 1 国家机关、党群组织、企事业单位负责人 2 专业技术人员
3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4 商业、服务业人员
5 农林牧渔水利业生产人员 6 生产、运输设备操作人员及有关人员
7 不便分类的其他人员

J09 您现在就业单位的性质

- 1 党政机关/人民团体 2 国有事业单位
3 国有企业 4 集体企事业单位
5 外资/合资企业 6 私营企业
7 个体工商户 8 社会组织
9 基层自治组织 10 无单位

J10 2021 年全年，您个人收入|_|_|_|_|元

A 婚姻状况

A2 请问您当前的婚姻状态是：

1. 未婚（跳至 A5）
2. 有配偶（在婚）（跳至 A4）
3. 同居
4. 离婚（跳至 A4）
5. 丧偶（跳至 A4）

A3 您是否结过婚？

1. 是
5. 否（跳至 A5）

A4 您首次结婚的具体年月（请按公历填写）？ 年 月

填表说明：（1）记录初婚时间；（2）只要有过结婚经历，无论目前是否有配偶都需提问。

A5 您是否有过同居经历，包括没有领证的事实婚姻？

- 1 是
- 5 否（跳至 A7）

A6 您首次同居开始的具体年月（请按公历填写）？ 年 月

填表说明：

（1）同居指持续、稳定的共同居住生活，只要有同居经历就需要填写。

（2）首次同居时间和初婚时间可能不一致，同居时间早于或晚于结婚时间都正常。

A7 您是否有过性生活？

1. 是
5. 否（跳至 E 部分）

C 孕产经历

C01 您是否生过孩子？

- 1 是
- 2 否（跳问 C03）

C02 您一共生过几个孩子？（不含现孕） 人

其中， 男孩， 女孩 答完此题后跳问 C04。

C03 截至 2022 年 7 月 1 日零时，您一共怀孕过几次？（包括所有怀孕次数，含现孕。除了生育之外，怀孕还存在自然流产、人工流产、死胎死产等结局，未怀过孕者填写 0）

次（未怀过孕者填写 0 后跳问 C05）

C04 请说说您每一次怀孕的具体情况：（根据 C03 的结果生成 C04 的表格列数，按照怀孕先后顺序填写；如有双胞胎或多胞胎按孩子数量增加列数，每个孩子填写一列）

怀孕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 n 次
A 怀孕结果	1 活产男婴	☐	☐	☐
	2 活产女婴			
	3 死产/死胎			
	4 自然流产			
	5 人工流产			
	6 现孕			
	7 其他（请注明）			

B 怀孕结束年月 (如果是现孕, 填写预产期) (答完此题后, A=3-7 跳问 D)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C 子女分娩方式	1 自然分娩 (侧切、导乐) 2 辅助分娩 (胎吸、产钳) 3 剖宫产	☐	☐	☐
D 本次怀孕是打算好要怀孕, 还是意外怀孕? 1 打算好怀孕 (A=6 现孕者跳问 C07, A=1-4、7 跳问 K) 2 意外怀孕 (A=1-4、6-7 跳问 G)		☐	☐	☐
E 人工流产方式	1 普通流产 (负压吸宫、钳刮术) 2 无痛人流 3 药物流产 4 不清楚	☐	☐	☐
F 人工流产时孕周数	1 10 周以内 2 10 周至 13 周 3 14 周及以上 4 不清楚	☐	☐	☐
G 意外怀孕/人工流产原因 (A=5 人工流产, G 加载“人工流产原因”。如 A=5, 加载“意外怀孕原因”, 且选项 3 隐藏)	1 未避孕 (未使用任何避孕方法) 2 避孕失败 3 医学原因 (因妇女自身健康原因或胎儿健康原因导致流产) 4 其他 (请注明) (回答此题后 A=6 现孕者跳问 C06, 其他人选 1、3、4 者, 跳至 K)	☐	☐	☐
H 避孕失败的原因	1 避孕套避孕失败 2 安全期/体外射精避孕失败 3 哺乳闭经避孕失败 4 紧急避孕药避孕失败 5 口服避孕药避孕失败 6 外用避孕药避孕失败 7 宫内节育器失败 8 皮下埋植避孕失败 9 绝育失败	☐	☐	☐
K 产后/流产后多长时间恢复性生活 (A=1-3、7, K 加载“产后”。A=4-5, 加载“流产后”)	个月 (不足 1 个月填写 0 月; 如果一直没有性生活填 9999) (填写 9999 者跳至 C06)	☐	☐	☐
I 产后/流产后多长时间开始避孕的? (A=1-3、7, K 加载“产后”。A=4-5, 加载“流产后”)	个月 (不足 1 个月填写 0 月; 一直未避孕填 9999) (填写 9999 者跳至 C06)	☐ ☐	☐ ☐	☐ ☐
J 产后/流产后采用的最主要的避孕方式 (A=1-3、7, K 加载“产后”。A=4-5, 加载“流产后”)	1 男性绝育 2 女性绝育 3 宫内节育器 4 皮下埋植 5 避孕针 6 口服避孕药 7 外用避孕药 8 避孕套 9 安全期 10 体外射精 98 其他方法 (请注明) 12 未避孕 (未使用任何避孕方法)	☐	☐	☐

F1: 避孕失败包括以下类型

①避孕套失败: 是指未全程使用安全套, 避孕套型号不对引起脱落、侧漏、破裂、遗落等情况导致怀孕。性生活全程未使用避孕套属于未避孕。

②安全期/体外射精失败：在安全期内没有应用任何避孕措施导致怀孕，属于安全期避孕失败。使用了体外射精，但仍然怀孕为体外射精失败。

③哺乳闭经失败：符合产后 6 个月、完全母乳喂养、月经尚未恢复这三项条件，未使用其他避孕方法导致怀孕。

④紧急避孕药失败：是指服用了紧急避孕药仍然怀孕。

⑤口服避孕药失败：服用了口服避孕药，但仍然怀孕，即为口服避孕药失败。漏服属于未避孕。

⑥外用避孕药失败：使用了栓、片、膜剂等外用避孕药仍然怀孕。

⑦宫内节育器失败：是指育龄妇女带环后（宫内节育器）仍然怀孕。

⑧皮下埋植避孕失败：做了皮下埋置手术仍然怀孕即皮下埋植失败。

⑨绝育失败：实施了女性/男性绝育手术仍然怀孕，即为绝育失败。

C5 您和您的配偶/伴侣在一起共同生活几年了？

注意：（1）结婚和同居都算共同生活；（2）无需提问，根据受访者给出的年份选择对应选项。

1. 不足一年（跳至 C7012） 2. 一年及以上但不超过两年（跳至 C602）
3. 两年及以上但不足五年 4. 五年或以上

C601 最近两年内，您和您配偶/伴侣是否有过连续超过 1 个月的分居？

1. 有过 5. 没有（跳至 C602）

C6011 最近两年内，您与您配偶/伴侣所有连续超过 1 个月的分居时间累加在一起，共有多少个月？ |__|__|月

C602 最近一年内，您和您配偶/伴侣是否有过连续超过 1 个月的分居？

1. 有过 5. 没有（跳至 C701）

C6021 最近一年内，您与您配偶/伴侣所有连续超过 1 个月的分居时间累加在一起，共有多少个月？ |__|__|月

C701 最近一年内，您是否曾经采取过避孕措施？

1. 采取避孕措施（跳至 C7012） 5. 未采取避孕措施

C7011 最近一年内，您与您配偶/伴侣是否有过性生活？

1. 是 5. 否（跳至 C702）

C7012 最近一年内，您与配偶/伴侣平均每月性生活的频次如何？

1. 每周 2 次或以上 2. 每周 1 次 3. 每月 2-3 次 4. 每月 1 次
5. 平均每月少于一次 7. 其他（请注明）_____

【CAPI】C701=5 且 C5=3、4，继续回答 C702；否则，跳至 C8。

C702 最近两年内，是否曾经采取过避孕措施？

1. 采取避孕措施（跳至 C8） 5. 未采取避孕措施

C7021 最近两年内，您与您配偶/伴侣是否有过性生活？

1. 是 5. 否 (跳至 C703)

C7022 最近两年内，您与配偶/伴侣平均每月性生活的频次如何？

1. 每周 2 次或以上 2. 每周 1 次 3. 每月 2-3 次 4. 每月 1 次
5. 平均每月少于一次 77. 其他 (请注明)

【CAPI】 C5=4，继续回答 C703；否则，跳至 C8。

C703 C703 “五年内是否避孕” 您最近五年内，是否曾经采取过避孕措施？

1. 采取避孕措施 (跳至 C8) 5. 未采取避孕措施

C7031 您最近五年内，您与您配偶/伴侣是否有过性生活？

1. 是 5. 否 (跳至 C8)

C7032 最近五年内，您与配偶/伴侣平均每月性生活的频次如何？

1. 每周 2 次或以上 2. 每周 1 次 3. 每月 2-3 次 4. 每月 1 次
5. 平均每月少于一次 77. 其他 (请注明)

【CAPI】C2=1（现孕），隐藏选项 1；否则，显示所有选项。

C8 以下哪种说法比较符合您现在的生育安排:

1. 目前打算要孩子 3. 想间隔几年再要孩子 (跳至 D 部分)
5. 以后都不打算再要孩子了 (跳至 D 部分) 7. 其他, 请注明 (跳至 D 部分)

C9 从您想要孩子开始到现在有多少个月了? 月

填表说明：如果不足1个月，请填写0月。

D 避孕

D1 您目前最主要采取哪种避孕措施？

填表说明：(1) 如果夫妻因工作或其他原因住在两地，则回答最近一段团聚时的情况。

(2) 如果避孕套、安全期和体外射精交替使用, 则选“8 避孕套”。(3) 如果紧急避孕药和其他方法共同使用, 选所用的其他那种方法。紧急避孕药不算常规避孕措施, 不应经常使用, 但如果有人只用紧急避孕药, 则选“12”并注明。

- 1 男性绝育 2 女性绝育 3 宫内节育器 4 皮下埋植
5 避孕针 6 口服避孕药 7 外用避孕药 8 避孕套
9 安全期 10 体外射精 11 哺乳期闭经法 12 其他方法(请注明____)
13 未避孕 (跳至 D6)

D1A 目前所采取的最主要避孕方法是从哪年开始使用的? | | | | 年

D2 目前所采取的最主要避孕方法以何种方式获得, 是:

1. 全部免费 3. 部分免费 5. 全部自费

D3 您放置的宫内节育器（上的环）有效期是多少年？ | | 年

填表说明：如果受访者表示不知道使用年限，请录入“Ctrl+D（不知道）”。

D301 据您所知，放置的宫内节育器（上的环）在绝经前后是否需要取出？

填表说明：如果受访者表示不知道，请录入“Ctrl+D（不知道）”。

1. 需要取出 5. 不需要取出

D4 您目前没有采取长效避孕方法的原因是什么？（可多选）

填表说明：长效避孕方法是指一次使用后可维持长时间避孕效果的避孕方法。包括女性绝育（输卵管结扎术）、男性绝育（输精管结扎术）、宫内节育器、皮下埋植避孕剂。

- 1 不了解 2 还要生育孩子 3 费用较高 4 害怕副作用大，对健康不利
5 害怕手术疼痛 6 距离医院远，不方便 7 配偶/家人反对
8 需要取出，太麻烦 77 其他（请注明_____）

D5 采取哪种避孕方法主要由谁决定，是：

- 1 主要由自己决定 2 主要由丈夫/伴侣决定
3 夫妻双方/男女双方共同决定 77 其他（请注明_____）

D6 您目前没有采取避孕措施的最主要原因是什么？

填表说明：无需读出选项，根据受访者描述选择。

- 01 没有性生活 02 绝经 03 想要孩子 04 怀孕 05 哺乳/产后闭经
06 不育 07 子宫切除 08 健康原因 09 担心副作用 10 费用高
11 使用不方便 12 获得不方便 13 使用体验不好 14 丈夫反对使用
15 其他人反对 77 其他（请注明_____）

D7 是否避孕这件事情主要由谁决定，是：

- 1 主要由自己决定 2 主要由丈夫/性伴侣决定
3 夫妻双方/男女双方共同决定 77 其他（请注明_____）

D8 如果您不想发生性行为，是否可以拒绝配偶/伴侣？

1. 可以拒绝 3. 无法拒绝 5. 看情况/不确定

D9 您是否已经停经（不再来月经）？

填表说明：如受访者表示无法确定是否停经，输入“CTRL+D（不知道）”。

1. 是 5. 否（跳至E部分）

D10 您停经至今有多长时间？

1. 不足半年 2. 半年到不足1年 3. 1年到3年（不含3年）
4. 3年到5年（不含5年） 5. 5年及以上

D11 您曾经放置过宫内节育器（即上环）吗？

1. 上过 5. 没上过（跳至E部分）

D12 您放置的宫内节育器（上的环）是在以下哪种情形下取出的：

1. 绝经前月经无变化时 2. 绝经前月经紊乱时 3. 月经停止后1年之内
4. 月经停止1年及以后 5. 目前尚未取出 6 记不清【不读出】

E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情况

E1 请您根据自己的理解判断认为以下说法是否正确。

E101 与宫内节育器相比，避孕套的避孕效果更好

填表说明：如受访者表示不知道，输入“Ctrl+D”。

1. 正确 5. 错误

E102 采取避孕套作为避孕措施时，偶尔不使用也不会影响避孕效果

填表说明：如受访者表示不知道，输入“Ctrl+D”。

1. 正确 5. 错误

E2 关于您的生殖健康保健，通常如何决定，是：

填表说明：生殖健康保健包括婚检、优生优育检查、两癌筛查、产前检查、避孕、咨询等内容。

1. 主要由自己决定 2. 主要由丈夫/伴侣决定 3. 夫妻双方/男女双方共同决定
77. 其他人（请注明 ____）

E3 据您所知，目前政府对长效避孕措施（绝育、上环、皮埋）费用减免的情况如何，是：

- 1 完全免费 2 部分免费 3 不免费 4 不知道【不读出】E4 据您所知，可以从以下哪些途径得到免费避孕药具（如避孕套、避孕膜、避孕药等）：（可多选）

- 1 村/居委会 2 工作单位 3 医疗机构 4 自助发药机
5 网络平台 6 拨打电话 77 其他（请注明____）
78. 不知道任何途径（与其他选项互斥）

E5 据您所知，政府免费提供的避孕药具包括以下哪些种类：（可多选）

填表说明：如受访者表示不知道，输入“Ctrl+D”。

- 1 避孕套 2 避孕药（口服/外用/注射） 3 避孕膜/栓剂/凝胶 4 紧急避孕药

E6 据您所知，由政府免费提供或由医保全额支付的避孕手术包括以下哪几种：（可多选）

填表说明：如受访者表示不知道，输入“Ctrl+D”。

- 1 放置宫内节育器（上环） 2 取出宫内节育器（取环） 3 放置皮埋 4 取出皮埋
5 女性结扎 6 男性结扎 7 输卵管吻合术/复通术 8 输精管吻合术/复通术

E7 如果您或周围的人要放置或取出宫内节育器（即上环或者取环），您知道以下哪些地点可以免费做手术。（可多选）

- 1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县/市/区妇幼保健机构
3 其他医院 4 不知道任何做手术的地方（不能与其他选项同时选）

E8 总的来说，您对我国目前提供的避孕服务满意度如何，是：

- 1 非常满意 2 比较满意 3 一般满意 4 不太满意 5 不满意

78. 未接受过服务不知道如何评价【不读出】（跳至 E13）

E9 您对免费发放避孕药具的满意程度如何，是：

- 1 非常满意（跳至 E11） 2 比较满意（跳至 E11） 3 一般满意 4 不太满意 5 不满意

6 无所谓【不读出】 78. 未接受过服务不知道如何评价【不读出】

E10 您对免费避孕药具发放服务不满意的原因是什么？【可多选】

填表说明：无需读出选项，根据受访者的回答选择适合的选项。

- 1 提供药具种类太少，不能满足需求 2 使用舒适感差，颜色单一
3 定点发放点太远，领取不方便 4 不能从网上免费领取或不知道网址
5 领取数量有限，需反复领取太麻烦 6 不能保护个人隐私，不好意思领
7 不提供专业的指导，有问题无处咨询 77 其他，请注明_____

E11 您对免费基本避孕手术的满意程度如何？

- 1 非常满意（跳至 E13） 2 比较满意（跳至 E13） 3 一般满意
4 不太满意 5 不满意 6 无所谓【不读出】
78. 未接受过服务不知道如何评价【不读出】

E12 您对免费基本避孕手术不满意的主要原因是什么【可多选】

填表说明：无需读出选项，根据受访者的回答选择适合的选项。

- 1 不能完全免费，需要自己支付部分费用 2 不知道手术定点单位
3 提供的避孕药具种类太少 4 服务人员态度不好
5 医院环境或服务设施差 6 服务人员技术水平不高
7 服务机构不能保护个人隐私 8 没有专业咨询指导或随访
77 其他，请注明 _____

E13 最近 3 年内，您是否做过由政府或单位等提供的免费乳腺癌筛查？

1. 是 5. 否

E14 最近 3 年内，您是否做过由政府或单位等提供的免费宫颈癌筛查？

1. 是 5. 否

A2=2 者继续询问 F 部分，其他人员跳至 G 部分

F 配偶基本情况

F01 您配偶的出生年月：____年____月____日（请按公历填写）

F02 您配偶的民族

- 1 汉族 2 蒙古族 3 回族 4 藏族 5 维吾尔族 6 苗族 7 彝族
8 壮族 9 布依族 10 朝鲜族 11 满族 12 侗族 13 瑶族 14 白族
15 土家族 16 哈尼族 17 哈萨克族 18 傣族 19 黎族 20 傈僳族 21 佤族
22 畲族 23 高山族 24 拉祜族 25 水族 26 东乡族 27 纳西族 28 景颇族
29 柯尔克孜族 30 土族 31 达斡尔族 32 仡佬族 33 羌族 34 布朗族
35 撒拉族 36 毛南族 37 仫佬族 38 锡伯族 39 阿昌族 40 普米族 41 塔吉克族
42 怒族 43 马孜别克族 44 俄罗斯族 45 鄂温克族 46 德昂族 47 保安族
48 裕固族 49 京族 50 塔塔尔族 51 独龙族 52 鄂伦春族 53 赫哲族 54 门巴族
55 珞巴族 56 基诺族 57 其他未识别的民族

F03 您配偶的受教育程度

- 1 未上过学 2 小学 3 初中 4 高中/中专
5 大学专科 6 大学本科 7 研究生

F04 您配偶的户口性质

- 1 农业户口 3. 非农户口 5. 没有户口 7. 居民户口 79. 不适用

F07 您配偶现在的就业状况

- 1 务农
2 非农就业
3 在学（跳至 G 部分）
4 料理家务（跳至 G 部分）
5 退休（跳至 G 部分）
6 其他（跳至 G 部分）

F08 您配偶现在的主要职业

- 1 国家机关、党群组织、企事业单位负责人 2 专业技术人员
3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4 商业、服务业人员

6 生产、运输设备操作人员及有关人员

1 党政机关/人民团体

- ## 2 国有事业单位

- #### 4 集体企事业单位

- ## 6 私营企业

- ## 8 社会组织

- 10 无单位

G 5岁以下儿童户口情况

G01 这个孩子的生日 年 月 日 (填写公历日期)

G02 这个孩子户口性质

- 填表说明：户口未登记指孩子从未登记户口，包括刚刚出生，还没有到公安部门登记者

【结束语】感谢您的支持！祝您生活愉快！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月内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并提供调查实施报告、质量控制报告、数据库及含数据字典等相关材料。

1. 服务团队：服务团队人员组成和任务分配合理，人员构成稳定，不得频繁更换人员，且必须具有强烈的服务意识和高度的责任感。项目负责人具有十年以上从业经历，拥有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能够与用户进行良好的沟通，且必须专职于本项目。服务团队需包括调查组、数据组、核查组、系统维护组、财务组等，除系统维护组外各组负责人必须专职于本项目（系统维护组要保证在必要的一段时间内专职），各组团队成员专职工作人员需达到 70%以上，团队成员须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及 3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调查员需具有大学文化程度（包括在校大学生），熟练掌握计算机操作方法，具有良好的沟通技巧。

2. 保密义务: 技术服务期间, 服务团队对提供服务期间所获取的相关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文档、图纸、设计稿等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用户单位允许的情况下不得提供给第三方。

3. 规范化管理：服务团队必须提供完善的、系统化的文档管理体系及配套措施、工具软件等，所有交付成果物必须采用规范化命名。

六、项目验收要求

在本项目建设完成后，由用户方组织人员对本服务项目进行验收：

如果初次验收未通过，服务方需要对未验收通过的部分进行整改，并在整改完成后再次向用户方提请验收。

七、知识产权要求

供应商承诺对其所提供的产品、技术资料、设计图纸、软件等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及工业设计权等权利。

八、付款要求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预算，在合同签订后首付 80%，并于项目验收通过后付 20%。

第四部分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服务内容：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署日期：_____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签订合同地点：

甲方同意乙方作为_____的服务商。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订立本合同，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并履行合同约定：

1. 合同文件组成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1 本合同条款
- 1.2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
- 1.3 响应文件及响应文件澄清
- 1.4 成交通知书
- 1.5 形成协议的其他有关文件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相互矛盾之处，以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但甲、乙双方有特别约定的除外。

2. 合同术语定义

除非另有特别的解释或说明，在本合同中及与合同相关的，甲乙双方另行签署的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的附件）中，下述词语均按照如下定义进行解释：

2.1“甲方”系指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

2.2“乙方”系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实体；即成交供应商；

2.3“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约定，包括构成合同的所有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4“服务”系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_____服务。

2.5“服务商”系指乙方为_____的指定服务商。

3. 合同服务范围

3.1 本合同的服务范围是指乙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向甲方提供服务。

3.2 乙方按本合同中规定的服务范围，根据甲方所需的具体业务，双方签订服务的协议书，并在协议书中商定本次服务的费用。

3.3 甲方暂不在本合同中确定_____服务业务的具体数量和规模，以甲方在合同有效期内的实际需求数量和规模为准。

4. 服务权限

4.1 乙方作为甲方指定的项目服务商，必须根据甲方要求，承担向甲方提供承诺的服务范围内的相关工作。

4.2 在任何情况下，甲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甲方在本合同中授予乙方的权限，不得超越授权范围；未经甲方书面确认许可，乙方不得将此资格及委托权限自行向任何第三方转让，不得超越甲方授权范围行使委托权限。否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项目服务商资格及委托权限。

5. 服务承诺及服务收费标准的确定

5.1 在本合同履行中，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及服务收费价格进行核查，如发现乙方违反了根据甲方所需的具体业务签订的服务的协议书中商定的服务承诺及其服务收费标准、或不能提供与其承诺相符的服务时，甲方将报请国家政府采购办公室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理。情况严重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项目服务商资格。

5.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降低服务收费标准时，必须及时书面告知甲方进行的收费调整，送交或发送传真至甲方，确认收费更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调整。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不得提高服务收费标准。

6. 特别承诺

乙方应保证无任何第三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主张任何权利。如果任何第三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主张任何权利，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已经

发生及/或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以及甲方为反驳第三方的主张、向乙方主张权利所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调查费、律师费、仲裁费、诉讼费等。

7. 支付方式

7.1 签订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10%的履约保证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80%，即_____元，验收合格后，退还履约保证金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20%，即_____元。

甲方和乙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服务费用款项直接划拨入乙方指定的银行帐号：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行号：

8. 服务范围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9. 服务延期

9.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 XXX 服务。

9.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可以酌情延长服务时间。

9.3 如果乙方非因不可抗力而拖延向甲方提供服务，甲方有权采取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加收违约金、赔偿金或解除本合同等措施。

10. 税费

10.1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

担。

10.2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规定的相关规定，对乙方所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0.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1.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2. 违约责任

12.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书面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甲方可以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内先行扣除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标准为：乙方每迟延服务一天，按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的 0.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的 5%。

如果乙方应付违约金达到最高限额后仍不能提供服务，甲方可以解除或部分解除本合同。

12.2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补足违约金不足部分。支付违约金、赔偿金后，除非甲方行使解除权，乙方仍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其义务。

12.3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乙方在甲方发出违约通知后 7 天内，或在甲方书面同意延长的时间内未能及时纠正其违约行为，甲方可以解除或部分解除本合同。

12.4 因为乙方延迟提供服务，甲方行使解除权的，自甲方向乙方发出解除或部分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乙方时，本合同即告解除或部分解除。

13. 破产解除合同

13.1 如果乙方破产、解散、清算、停业、濒临破产或因其他原因无力履行本合同时，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自甲方向乙方发出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乙方时，本合同即告解除。

13.2 本合同解除后，根据合同履行情况，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原状、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14. 不可抗力

14.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他双方书面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

因为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的，可以部分或全部解除本合同，或者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甲乙双方协商确定适当延长履行期限，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4.2 受不可抗力的影响而不能履行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第一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十个工作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给另一方。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甲乙双方可以解除或部分解除本合同，或者就本合同的延期履行达成补充合同。

14.3 因为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免除履约方的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同时，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5. 合同解除后的自救措施

甲方依据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的相关规定解除或部分解除本合同后，有权选择其他有能力的服务商重新作为合同乙方，另行签订服务合同，提供同类或类似服务。

16. 争议的解决

16.1 甲方与乙方之间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 合同修改

对本合同的任何变更，均须由甲方与乙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后方可生效。

18. 通知

18.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回复、确认等，都应以书面的形式通

过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方式送达，双方的收件地址和收件人以本合同附件一所载明的相关信息为准。如果持特快专递送达通知、回复、确认等，收件日期即为送达日期。

18.2 如果一方的收件地址、收件人等通讯信息发生变更，应在变更发生后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通讯信息发生变更的一方不履行及/或不及时履行通知义务的，自行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后果。

19. 适用法律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0. 生效及其它

20.1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0.2 本合同一式五份，以中文书写，双方各执两份，一份报国家政府采购办公室备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3 如需修改或补充本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合同，该合同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0.4 乙方应无条件同意甲方在国家政府采购网站上公布乙方联系方式、服务收费标准及服务承诺情况。

20.5 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及国家政府采购监督部门不定期的监督检查。

21. 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有效期自 年 月 日（如甲乙双方签订时间发生于 年 月 日之后则以最后一方签订之日为准）起至 年 月 日止。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甲方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第五部分附件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一：

报价函（参考报价）

致：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在审阅了（项目名称）磋商文件（项目编号：TC_____）（包括确已收到的第 X 号补充修改文件），我方下述签字人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供总价为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总价）的货物及服务。并做出如下承诺：

- 1、如果我们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们将按照磋商后双方确认的合同条款的要求执行。
- 2、我方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3、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此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 4、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报价自提交日期起 90 天有效，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5、在正式合同签订前和签字前，本报价函及贵方的书面成交结果通知书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内容。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件二：

参考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illegible]

服务期: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月日

附件三：

技术条款偏离表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应答	偏差

注：凡对技术条款（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有偏离的必须在此表中反应，正、负偏差均应描述。如供应商对“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中的条款无任何偏差，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件四：

合同条款偏离表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应答	偏差

注：凡对合同条款有偏离的必须在此表中反应，正、负偏差均应描述。

如供应商对“第四部分合同条款”中的条款无任何偏差，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件五：

资格证明文件

(一)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磋商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授权(姓名)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TC_____) 磋商报价活动，全权处理磋商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公章)

日期：年月日

附：

授权代表姓名：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

电话：

Email：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二) 磋商供应商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邮箱	
隶属情况 (如有)	阐明隶属及组织机构情况					
控股情况 (如有)	阐明控股和被控股情况					
组织结构						
简介	包括但不限于：企业经营范围、发展历程、经营业绩、获奖情况、财务状况、人力资源等。(可另附页)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其他.....		
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月日

(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型主体
资格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四）近期（距提交响应文件近 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供应商缴纳企业所得税或增值税的证明（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近期纳税证明（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无法提供纳税缴款记录，应提交说明并附相关政策文件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五）近期（距提交响应文件近 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供应商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供应商应提供不需缴纳的声明，格式自定）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磋商供应商最近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只提供报告正文及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银行出具的说明供应商商业信誉或结算情况等事项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七）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和不良记录的声明（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自然人参加磋商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附件六：

- 1、磋商供应商履约能力的其他证明文件（如果有，提供复印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评分因素中涉及的相关内容（如果有，按要求提供有关证明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

1、类似项目业绩证明（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2、获奖证明、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

3、其他必要的内容。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3、《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价格扣减条件的磋商供应商须提交）

附（统一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提供服务的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标的名称、所属行业根据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列明的内容填写。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2：供应商如为大型企业无需填写此表。

注3：承接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请填写此声明函，并需要出具相应的声明函和证明文件（格式后附）。

注4：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企业类型；

也可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https://www.miit.gov.cn/>）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自助查询到企业类型。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符合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满足价格扣减条件的磋商供应商须提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三）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符合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满足价格扣减条件的磋商供应商须提交）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本单位在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以下监狱企业承接的服务（或监狱企业承担的工程、或制造的货物），具体情况如下：（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1）☐（监狱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监狱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并作为联合体一方，其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监狱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并作为分包方，其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分包意向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4、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附件九：

技术响应文件（格式自拟）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附件十：

报价函（最后报价时提交）

致：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在审阅了（项目名称）磋商文件（项目编号：TC_____）（包括确已收到的第 X 号补充修改文件），我方下述签字人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供的最后总价为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总价）的货物及服务。并作出如下承诺：

- 1、如果我们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们将按照磋商后双方确认的合同条款的要求执行。
- 2、我方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3、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此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 4、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报价自提交日期起 90 天有效，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5、在正式合同准备好和签字前，本报价函及贵方的书面成交结果通知书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内容。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

最后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数量	单价	合价
总计				

服务期：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